附件

微信视频答辩流程

正式面试答辩前5天，高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将通过政务短信平台发送以下信息（模板）给各申报人：

【2021年度正高级工程师面试答辩通知】根据粤建人函xx文件精神及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的安排，您的答辩时间为7月X日XX：XX-XX:XX，答辩室为X号答辩室。请您确认是否收到此信息，如收到请于7月9日下午14:30前按“**申报人姓名+申报单位+参加答辩日期时间+X号答辩室+确认参加**”格式直接回复此短信予以确认。逾时不回复将视为放弃面试。

请准时回复信息，并按短信所通知的答辩室找到下方相对应的二维码进行扫码添加。请注意：必须以本人的手机号发送添加朋友申请，并注明“**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请严格按照答辩室号扫码，不可多扫。发送申请后请耐心等待评委会工作人员审核通过，不要多次申请。

请在答辩时间的20分钟前做好相关准备，等待评委会拨通视

频请求。点击同意视频后，答辩正式开始。答辩当天，申报人答辩时间结束后30分钟内，工作人员未能联系上的申报人，视为自愿放弃答辩。



**1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 2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

 

**3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 4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

 

**5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 6号答辩室的请加此微信**